

敬畏里的善行

菡见： 策划人物专访 18 年

那几年，我常常遇见一些从中国大陆新来的年轻人。有人还没有准备好成为父母，有人正被现实压得喘不过气，有人甚至连第一个孩子都不想要。每一次听见这些话，我心里都会震动——不是因为我比别人更义正词严，而是因为我清楚知道：生命不是一件可以被轻轻带过的事。

我尽力去陪、去劝、去找出路：帮他们把处境摊开，帮他们看见还有别的路可以走。坦白说，并不是每一次都能“成功”。十个里面，也许只有一个人真正愿意回头，愿意再多想一步。但即便如此，这仍然是我在神面前的定意（conviction）：在他人最艰难、最迷茫的时候，至少要有有人站在旁边，说一句“我们再想一想”，再多给一点时间、一点盼望、一个选择的机会。

这份定意，不是情绪，也不是出于“好人心态”。它更像是一种敬畏：当人走到生命的岔路口，旁边的声音若轻浮、若随便，会把人推向更深的后悔；而一句不谨慎的话，也可能成为自己在神面前需要交代的事。

我常提醒自己：基督徒谈论善与恶时，不能只看“这个社会允许什么”，也不能用“大家都这么做”来安抚良心。社会的尺度会变，潮流会变，人的处境也会变；但敬畏神的人，内心需要有一把更稳的尺。那把尺不是用来控告别人，而是先用来约束自己——约束言语、约束态度、也约束那种把罪轻描淡写的倾向。

因此，“行善”从来不是一种自然反应。它更像一种操练：在生活的细节里不断选择、不断调整、不断被神的话语校准。

一、让神的话成为里面的“准绳”

许多人以为，行善靠的是热心；但热心若没有真理托住，很容易起初火热，后来疲乏。真正能把人扶稳的，是神的话语在里面成了秩序，成了判断的依据。

当人没有被真理更新时，最常见的状态就是“随大流”：听见大众怎么说，就跟着怎么说；看见环境怎么走，就跟着怎么走。尤其在养育儿女、面对学校与社会压力时，这种“随大流”会显得更合理、更省力。但也正是在这些地方，基督徒更需要一种清醒——不是为了逆反，而是为了不让世界的逻辑取代神的心意。

二、看守心思意念，比想象中更关键

人做许多选择，往往不是从行为开始，而是从思想开始。思想若松了，言语就会松；言语松了，立场就会松；立场松了，最后就只剩一句：“反正大家都这样。”

然而敬畏神的人，不能把“随便”当作温柔，把“无所谓”当作通达。有些话听起来像体谅，实则是推卸；有些建议听起来像现实，实则是在帮人合理化罪。善行需要温柔，但温柔并不等于轻率；怜悯需要同理，但同理并不等于纵容。

三、定见（conviction）不是强硬，而是站稳

我越来越明白，“定见”不是为了在别人面前显得更正确，而是在神面前站得更稳。它不是用来压人，而是用来托住人：当别人摇晃的时候，自己先不摇晃；当处境逼迫的时候，心里仍然知道什么是可敬畏的、什么是不可轻忽的。

圣经里关于生命的教导并不少。有人会说，圣经没有讲得那么“具体”；但事实上，圣经对生命的郑重、对人作为神创造之工的尊贵，有清楚的方向与重量。真正的问题往往不在“有没有经文”，而在于人愿不愿意让经文成为自己内心的重量。

四、与众不同，需要勇气，也需要“即或不然”

我很喜欢但以理的三个朋友所说的那句“即或不然”。他们相信神能拯救，却也承认神是主，结果不由人操控。于是即便没有想象中的拯救，他们仍选择敬拜神，而不是向偶像屈膝。

这是一种成熟的信心：信心不是拿来保证结果，而是用来持守归属——我属于谁，我就按谁的心意行；至于结局如何，交在神手里。

这也提醒我：与众不同，不是因为要显得“更属灵”，而是因为敬畏神的人，根本就不可能完全照着世界的逻辑活。世界常说：“入乡随俗。”但信仰有时会把人带到一种更深的“逆流”：不是逆人，而是逆罪；不是逆文化，而是拒绝让文化替代真理。

我也想起自己刚信主时，在学校饭厅吃饭会害羞祷告。那种害羞不是因为不信，而是怕被人看见、怕被人议论。后来我慢慢学会：若连谢饭这样的小事都不敢承认神，所谓的“信仰”很快就会变成只存在心里的私事，无法进入生活的真实。

当我愿意坦然祷告，反而发现多数人并不轻看；相反，他们知道这是一种原则，也是一种界线。与众不同并不一定招来敌意，有时反而带来尊重——因为人看见一个人不是靠情绪活着，而是靠信念站立。

五、常与信徒相聚，是善行不灰心的保护

行善为什么容易灰心？因为善行常常看不见立刻的回报，甚至会遭遇误解、冷淡、拒绝。一个人独自走，很容易疲惫；但与信徒相聚，会让人记得自己不是独自在路上。

教会不是“活动场地”，而是神的家。敬拜、查经、祷告、彼此关怀，看似平凡，却是长期保守人心的方式。希伯来书提醒我们不可停止聚会，因为聚会的意义不仅是“听一篇道”，更是彼此激发爱心、勉励行善。加拉太书也提醒：行善不可丧志，若不灰心，到了时候就要收成。

有时收成不是立刻看见的果效；有时收成是一个人被保守没有走向更深的黑暗；有时收成只是——在许多不确定里，仍有人愿意选择敬畏神。

结语：善行的根，不是目的，是敬畏

我越走越知道：基督徒的善行若建立在“想得到什么”上，会很快疲乏；若建立在“想被人称赞”上，会很快受伤。能让人走得长久的，是敬畏神——在神面前谨慎，在人面前温柔；不轻率地给建议，不随便地附和潮流；在艰难处境里尽力扶一把，在灰心时仍记得神看见。

有些年岁过去了，回头再看，我仍会为那些没有挽回的遗憾感到痛心；但我也更确信：在生命的议题上，谨慎与敬畏永远不会多余。即使结果不总如愿，仍愿意把该做的那一份善，稳稳地做在神面前。